

心窗
片羽

静中观物得自在

——王汇涛画作观后

□马国福

在我心目中,汇涛兄的工笔画和写意画有宋人气韵、元人笔意、明人路子。他在幽禽竹石、云烟雾霭、古松珍鸟、花木果蔬、白云涧溪、孤舟流水、焦荫琴桐、空山茅亭中表达着对中国传统山水花鸟的笔意之美,缔造了一方属于自己的水墨宇宙,表达着中国美学的无言之美和无言之境。

水墨是他的翅膀,西子湖畔中国美术学院科班出身的他游目骋怀,御风而行。他笔下的花鸟精细幽微,仿佛你唤一声,那些身着华服的鸟雀就会回头呼应,那些纤毫毕现的花草就会为你盛开。他对笔墨的极致驾驭如同对自己入世的挑剔。他有一种洁净精神,这种精神不光落在他笔下的风物中,更是他日常处事的行为准则:笃定于文峰院内那半亩方塘,不为外界喧哗所纷扰,也不被名利劳什所牵绊,用一身静气和净气感染、带动身边的世界,沉浸于自我的美学世界,与古人对话,和草木为友,写下自己独特的审美体验,在一方画纸上落笔成风,点墨成韵。

我乃书画门外汉,但喜与书画界的高人交往。汇涛恰恰相反,他不喜欢交际,就像一叶扁舟,不问两岸繁花,全心沉浸于色彩和线条的世界,独自在艺术的河流里,寻找他的诗和远方。每次和他交往,均能感受到这个山东汉子实诚的美德,屡屡被他身上对艺术心无旁骛的笃定精神所打动。

闻得山人来,正与白云同。他不喜热闹,偏爱幽静,远离尘世,如菖蒲文气、静气集于一身,这种品行操守,有着白云般的高洁,活脱脱一幅“流水含云过,孤舟独钓雪”的境界。他笔下的世界既有“小亭大于豆,高置幽岩巖”的寂寥之美,也有“半在小楼里,灵光满大千”张力之美;既有“江心天地远,舟上乾坤大”苍茫之美,也有“幽鸟逸思深,枝上颜色新”的清新之美;既有“古松染烟岚,松果落山涧”的古意之美,也有“山寺闻晨钟,白雪唤暮鼓”的禅意之美。每观其画作,真有一种把画中风物从画中取下下来的冲动,不由得感慨,是何等细腻的心才有这神来之笔的精细幽微,让我一次次震撼,赞叹不已。

画无韵则俗,画作空间里呈现的韵味才是一个优秀的画作真正的硬功夫和实力所在。山水的气韵、花鸟的丰韵、留白的余韵、传统的底蕴、独鸟的古韵、河流的天韵、构图的逸韵无一不是他扎实的美学驾驭能力的生动体现。在他的写意画中,气与韵合,气韵飘举,风神咩咩;气以包韵,韵以体气,活泼生动曼妙。

汇涛兄静中观物得自在,以君子之洁净成笔下万千风物之美态。静是一种修为,气是一种底蕴,静如舟,渡人渡自,渡往更加理想的彼岸。我看好并真诚的祝福他,祝福他在雪岩之巅,呈现更美大千世界。

长寿花开庆新年
尤怡年

旗袍

□毛文文

一件旗袍从民国走来
在婆婆深处的月下
右衽大襟漏掉几朵残荷
立领盘扣系着古风
在分叉的章节里
女人搁置完好的幻梦

在一方舞台上徐徐展开
旗袍搁在目光里
野花就在张爱玲梦里长出来
仿佛沉寂的优雅
又从泥土的蚕丝里长出桑叶
隐于风中,一袭纤罗霓裳

铺上阳光,真丝龙凤
找回有故事的人刺绣
复活的玉颈蜜腰

旗袍走着,将一块布
装满中国风

紫琅
诗会

我跟我弟

□王倩婷

我四岁的时候,弟弟来了。这个皱巴巴的小圆子,让我的家庭地位直降到床尾。

我还记得,那时我想的是,要好好照顾他。四岁的我,明显没什么常识,但我一定是从心里认为,要让这小家伙跟我平起平坐。所以,即使我是姐姐,也是会让着你的。我妈说:“姐姐当然要让着小弟了,你比他大四岁。”

可是,我爸跟我抢电视,怎么都不让着我呢?

我五岁的时候,这个小圆子长胖了许多,像个大大圆子了。我学着奶奶的方法逗他,他一笑,就露出参差不齐的牙齿,然后我笑得格外灿烂。小家伙不明所以,仍“格格”笑得十分开心,一派其乐融融的样子。不过后来,这个小家伙一见我的牙齿,就会被吓哭。究其原因,他几个月大的时候,我照例看护他,他可能是饿了,抓着我的手咬了一口。然后,年龄其实也不大的我,就咬了回去。

我六岁的时候上了小学。我想,这小家伙什么时候才能长大点啊?

七岁的时候,我默默发誓,一定不让小弟长成班里那些男生的丑恶嘴脸。

我八岁的时候,小家伙终于上学了。他幼儿园跟我学校就隔了一面墙。后来,墙也拆了。但据我回想,我好像也没有去看过他。记不清了。

九岁那年,我可讨厌这小孩儿了。早该说了,他——就——是——故——意——的——,气死人,烦死人了!简直不能在同一张饭桌上共存。

我十岁的时候,这小孩儿终于上了小学,跟我仅隔几间教室。在学校还好,在家里那是鸡飞狗跳。我不打他,但他真是得寸进尺。又不肯好好说话,赖皮、撒泼、打滚。对对对,最令我生气的是,这小屁孩居然还没有跟爸妈分床睡。我数次理论,没有结果。我妈还笑我,多大啦,还要跟大人一床!说实话,我不怕黑,但一想到那家伙远超我跟妈妈睡一

床的时间,我就气得牙痒痒。我十一岁的时候,中午在学校吃饭。说实话,为此我还伤心过一段时间。一想到我妈和孤零零的小弟……我就……

啊?也让这小屁孩在学校解决午饭?那我不伤心了。

我上初一了,一周才能回家一次,话说,是不是因为长大了,总之,长时间的相处,反而让那小屁孩变得相当体贴。

我还是在初一,那小子原形毕露,——竟还跟我抢电视?这是暑假,应该是矛盾最为激烈的时候。这不同于闹脾气和打闹。

父母早出晚归,所以理应由我来照顾弟弟,可是这孩子只当我说话是开玩笑,跟我对着干。我不打他,他就作势要摔东西,我的天,你是个男的好吗?当然,那时气极上头的我没空这么想。我记得我那时是反锁了门,还扳下了家里的电闸……不久,我那扇门的门锁坏了,是他撞的。

最无法忍受的是,父母晚上回来,我还得做出一副“一整天弟弟都安安稳稳”的样子。瞞而不报,不是好品德,这我知道。父母也说过“有什么事,就跟爸妈说”这样的话,但是……但是说了当然是另一副模样:

“父母都那么累了,你们两个小孩在家里,不能老实点吗……”

“你比他大四岁,你……”

“还要大人操心吗……”

两头受气,不如不说。暑假过完,我是真不想理他们了。当然,据当时的日记来看,我那时的心情绝对可以写上满满几大页纸。悲愤之情,溢于言表……

初二和初三,是不是在我把他真正当小孩时,我才稍微有了些“成长”?不挣不抢,我突然看懂了这孩子的意思。他故意的,但一方不再在意后,他的故意,也就没了意义。也觉得有一点点对不起,不过也真够无聊的——我作势夹肉,再看他迅速地抢走,附带一个得意

洋洋的臭屁表情,翻了个白眼……

高中之后,更长时间的离别,别误会,我只是意外地看到了他的日记。用词,还有内容,好神奇啊,跟我小时候数着日子等父亲回家是一样的。也许,我想啊,前面写得太片面了。他安安静静的时候也挺乖的。生病时,他很乖。

我买的科幻小说,他看得最多。晚饭后散步,他叨叨地讲一路。我那时候想,哈,有进步,能让我明白他在说什么了。

这孩子从小到大都喜欢唱歌,然后我捂着耳朵,抱怨这种跑调、难听到刺耳的噪音,让他麻溜地滚出去,顺便把嘴闭上,把门带上。然后,他就会用更大的声音吵吵吵,扒着门乱唱。我忍无可忍,一巴掌把门呼上。

其实,他唱得不难听,但我还是要损他,没有原因,就是没有原因。

现在嘛,他当然唱得不难听,甚至还挺好听。我拿老年机给他录下来,说是在屯他的黑历史。他嗷嗷地叫着,要删掉。当然,他没有删成。其实,真的挺好听的,只是没我唱得好听。姐姐怎么着总比弟弟强一些的,对吧?

本来说话都不连贯,现在居然能讲笑话逗乐全家。相当了不起啊,嗯,有进步,没有在逗笑别人前,把自己笑到岔气。

买糖从来要买两份,凭心情决定,是否吃掉对方那一份,这是我。我弟无师自通,甚至更为高级。他是一份零食,分两半儿,自己吃点少的那一半儿,大半儿的留给姐姐。这留给姐姐的大半,我俩再对半分,这样双方几乎平均。如果没有老爸横插一脚的话。

“爸妈买的吃的,都不分一点给大人吗?”——这是老爸。

“你爸今天很辛苦的……”——这是来凑热闹的老妈。

“……”——这是翻白眼的我弟,和我的沉默。

“给给给,拿走拿走!”——这是结局。

万家
灯火